

“2021北京榜样”5月月榜发布

北京榜样 2021 大型主题行动

“北京榜样”主题活动是首都地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大品牌,自2014年以来,活动坚持推荐榜样与宣传好事相结合,既注重挖掘长期做好事、综合道德素质良好的身边榜样,也注意发现和宣传日常生活中涌现的单元好事,使推荐的榜样人物源源不断。根据《“2021北京榜样”主题活动实施方案》部署,“2021北京榜样”主题活动已于5月正式启动,并于近日发布5月月榜。

北京榜样(2021年5月月榜)

刘安,男,1965年6月出生,生前系公安丰台分局蒲黄榆派出所社区高级警长。34年来他“接诉即办”,先后资助帮扶70多位孤寡老人,尾椎骨摔伤还坚持工作,打造了“零发案”的平安社区。

王冠军,男,1987年1月出生,京东快递员。敲门轻声,笑意盈盈,乘梯礼让,顺带垃圾,把包裹当做宝贝;他被誉为“最棒的快递员没有之一”,荣膺社区“荣誉居民”。

张景怡,女,1987年9月出生,大兴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市民服务热线科科长。为“接诉即办”她制定推广了六步工作法,申请新冠肺炎疫情服务专线,联合相关部门推动4000多件市民留言问题的解决。

李德良,男,1957年4月出生; **刘秋荣**,女,1957年10月出生;二人均为昌平区流村镇林业工作站西峰山瞭望员。山顶气温最低零下18摄氏度,他们背一次水上山需两小时,下山又需两小时,12年如一日,磨破的鞋不计其数。坚守岗位的夫妻俩还数次发现并遏制火情。

金黎平,女,1963年4月出生,中国农科院蔬菜所马铃薯研究室副主任。她育出30多土豆新品种,推广应用近9000万亩,常年奔波在特困区县,十年来捐资助学培养科研农技人才数千名。

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克冠行动”工作团队,于2020年1月28日成立。“克冠行动”工作团队昼夜不休研发的疫



苗已在4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批使用,接种4000万剂次;供国内使用的可全程追溯。

赵祥泉,男,1932年8月出生,首都铁路卫生学校退休老师。1989年开始剪报的他,决定将自己收藏的600多册、重达500多公斤的史料文献捐赠出来,为建党百年表忠心。

闫卓,女,1992年4月出生,北京轮椅冰壶队队员。曾因过度训练导致肾积水的她以超强意志进入国家队,三年内在队友在世锦赛摘得一金二银,如今正刻苦备战冬奥。

王奕鸥,女,1982年1月出生,瓷娃娃罕见病关爱中心创始人。患有“成骨不全症”、被称“瓷

娃娃”的她,创立中心筹款帮助“罕见病”病友,15年来率团队康复援助3000多人次。

俞武松,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社科院中国历史研究院工作人员。从读研起他便开始资助贫困生,由每年2名增至4名,2010年增至6名;15年间资助学生中已有10名考上大学,一名已读研。

把法庭搬到长江边

夏日的长江碧空如洗,因汛期的到来,江面显得更加深沉浩渺,往来船只也清晰可见。

“现在开庭!传被告人到庭。”6月4日,“世界环境日”前夕,长江干流江西段环境资源法庭成立以来首次将法庭搬到长江边审理非法捕捞案件。随着法槌声响起,庭审正式开始。

在合议庭的上方,写有“长江干流江西段环境资源法庭”字样的红色横幅十分醒目。审判员的身后就是长江。

这起案件系江西省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由长江干流江西段环境资源法庭审理。法庭邀请案发地城子镇火龙村村干部以及周边村民、学生等60余人参加旁听。

九江市柴桑区城子镇位于长江入赣处,渔业资源较为丰富。长江禁捕后,依然有人趁着夜色入江进行非法捕捞。

主审法官雷琴介绍,陈某珍、刘某球、沈某庆、张某孝等五名被告人都是城子镇火龙村村民,2019年7月至2020年4月,他们多次驾船合作到城子镇附近长江水域电捕野生鱼。

“五名被告人违反保护水产资源法规,在长江流域禁渔期使用电鱼等禁用方法非法捕捞水产品,依法构成非法捕捞水产品罪。”雷琴介绍说。

此案审理过程持续约1个小时,五名被告人分别主动缴纳了生态修复费用。法庭依各被告人的犯罪情节,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对他们分别判处拘役三个月,缓刑五个月至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不等的刑期。同时制发禁止令,禁止他们在缓刑考验期内进入长江水域作业。当庭宣判后,五名被告人均表示服判,不上诉。

庭审结束后,瑞昌市人民法院联合长江航运公安局九江分局、瑞昌市人民检察院开展以案释法普法宣传,组织这五名被告人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向长江投放鱼苗,引导群众树立环境保护意识,增强法律意识,用实际行动修复长江生态环境。

长江干流江西段环境资源法庭于2019年6月在江西省瑞昌市人民法院挂牌成立,这是江西省首家涉长江环境资源保护跨行政区划集中管辖法庭。

“到案发地开庭能取得更好的庭审效果,能够更好地教育广大群众,提高江边居民对长江禁渔禁捕工作的意识。”雷琴介绍,依法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工作,正是长江干流江西段环境资源法庭成立的意义所在。

(新华社 赖星)

四川: 2020年以来审结近万件环境资源案件

新华社成都6月5日电(记者吴光宇)记者6月5日从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2020年以来,四川省各级法院共受理各类环境资源案件11403件,审结9489件。

据了解,2020年以来,四川法院对重大的污染环境、非法捕猎,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等9类案件在必要时适用提级管辖,共提级审理重大环境资源刑事案件14件。

为积极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门化建设,四川法院在峨眉山、九寨沟等旅游景区设立了34个环保旅游法庭。2021年4月,四川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环境法庭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复同意,在成都铁路运输第二法院正式挂牌运行。负责集中管辖大熊猫国家公园四川片区范围内第一审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以及相关恢复性司法执行案件。

为强化区域环境司法协作,2020年5月,四川省高院与重庆市高院签署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环境资源审判协作框架协议》,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环境司法服务和保障。乐山、达州、宜宾、内江等地的中、基层法院也分别与重庆市相关中、基层法院签署协议,加强环境资源司法协作。

湖南法院依法从严惩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为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切实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近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全省法院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情况和5起典型案例。

湖南高院党组多次专题研究,从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高度,组织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专项审理活动。为促进量刑均衡,切实加大业务指导力度,采取类案指导、发布典型案例、开展集中培训等方式统一裁判尺度,对重点疑难问题集中研究攻关,并全面推行二审随案评查,促进执法办案标准统一,有效压实办案责任。

湖南法院始终坚持依法严惩,同时加大财产刑的适用和执行力度,采取追缴违法所得、收缴犯罪工具、责令赔偿损失等措施,从经济上剥夺被告人再犯罪的能力和条件。2020年1月至2021年5月10日,全省法院生效判决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黑灰产案件1704件5079人。

湖南高院主动与检察、公安机关加强沟通协调,落实安全链条打击,既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也打击贩卖电话卡和银行卡、洗钱等上下游犯罪,最大限度推进追赃挽损。联合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制定下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证据收集审查判断工作指引》不断夯实依法严惩的证据基础。为积极营造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浓厚氛围,湖南高院通过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通报典型案例的形式,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助力社会公众增强防范意识。

(《人民法院报》陶琛)



近期,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人社局联合区总工会等多个部门,在市区人流集中的商业街和重大项目建设工地设立多个普法宣传点,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一周年系列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共向用人单位及群众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现场接受咨询300余人次,并推广扫码投诉欠薪报途途径,指导群众精准快捷反映问题。图为工作人员深入建设工地向农民工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朱华南 齐欢欢 摄

福建三明

建立“河长+河警长”制度 破解生态环境执法难题

“老张,就是这个,收掉它。这就是虾网,也称地下笼……”说话的是正在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沙溪河巡河的“河道警长”蔡小坪,“作案者往往凌晨‘下地笼’,早上‘出货’,这类案件最关键的是抓‘现行’”。蔡小坪和驾驶员老张一起值班,他们一大早就到河面上巡逻。从城关水电站到高砂水电站,一个来回,近70公里的距离,他们收缴了不少非法捞鱼捞虾的工具。

身穿救生衣,站在巡艇前排,手持对讲机,查看着沙溪河水面及沿河两岸,这是蔡小坪和三明市众多“河道警长”工作的日常。为了更好地守护好家门前的山水,守护好大家共同的绿色生态家

园,2017年以来,三明探索建立“河长+河警长”制度,推动“河道(段)警长”作为辖区打击河道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第一责任人。

“河道警长”在生态环境执法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取得了不错的效果。泰宁在全县9条河流选派18名民警任“河道警长”,严厉打击非法采砂采矿、电鱼毒鱼、乱排乱放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行为;永安确定的15名“河道警长”,4年来共破获3起河道非法采砂刑事案件,移送水利部门行政案件7起,配合水利部门依法关停无证采砂点18个,全力保障了水环境综合治理的顺利进行。这些“河道警长”巡逻守护在三

明大大小小的200多条河流旁,对河流两岸及主要路段进行全覆盖,打造了三明公安“警长护航”生态发展的融合体系。

“创新生态综合执法机制,是破解生态环境执法领域问题的‘又一招’,解决了多部门职能交叉、多头执法问题。”三明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支队长郑立新说。

2018年,沙县县委、县政府在全省率先以森林警察队伍为主要力量成立生态执法局,从水利、国土、林业、农业、住建、交通等部门抽调人员集中办公,统一行政指挥。“出警速度更快了、处置效果更佳了、调查手段更多了、办理程序更规范了。”沙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教导员陆

克铨说。

沙县生态综合执法局成立后,通过集中一批分散在各部门的行政处罚权,明晰权责,生态问题得到“一局统管”,真正实现了“无委可推、有案必办”。“处理有关涉砂违法问题时,从原料来源、加工生产、运输、销售等渠道的处罚均有法可依,乱挖乱采、水洗制砂等问题也得以有效解决。”沙县公安分局森林警察大队副教导员曹正盛说。

如今沙县区的沙溪河,各流域河道中鱼类明显增多,水生物种资源多样性明显提高。三明公安通过不断创新生态环境执法模式,守护着绿水青山。

(《人民日报》孙强)